# 臺灣北區 106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美術班(科)甄選入學聯合術科測驗委員會籌備會議暨第一次委員會議 會議記錄

壹、開會時間:105年11月10日(星期四)13:00

貳、開會地點:新北市新莊高級中學圖書館6樓國際會議廳

參、主 席:黃校長敏榮

肆、出席人員:如簽到表

伍、紀 錄:

陸、報告事項:

一、主席報告

二、長官致詞

## 三、工作報告

- (一)臺灣北區 106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美術班(科)甄選入學聯合術科測驗委員會 係由新北市立新莊高級中學擔任主委學校,並請臺北市立中正高級中學擔任副 主委學校,感謝國立基隆高級中學的經驗傳承,使得本校能有所依循,順利推 展本(北)區 106 學年度美術班(科)聯合術科測驗各項試務工作相關事務。 也感謝各招生學校參與本(北)區 106 學年度美術才能優異鑑定、術科測驗等 甄選入學工作。
- (二)感謝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美術學系林仁傑教授、中國文化大學美術系林金標教授、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特殊教育學系陳昭儀教授參與本區 106 學年度聯合術科測驗工作。
- (三)106學年全國高級中等學校藝術才能班特色招生甄選入學工作小組由國立武 陵高級中等學校擔任總召學校,國立臺中文華高級中學及國立臺南女子高級中 學擔任副總召學校。
- (四)臺灣北區 106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藝術才能班術科測驗及甄選入學分發作業 重要日程表如附件(附件一,第5頁)
- (五)依據「106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藝術才能班特色招生甄選入學暨藝術才能優異學生鑑定工作實施計畫」(附件二,第6-14頁)成立本委員會,辦理「臺灣北區 106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美術班(科)聯合術科測驗」。
- (六)本(北)區106學年度美術才能優異學生鑑定工作,委由「新北市特殊教育學

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辦理之。

- (七)臺灣北區高級中等學校美術班(科)甄選入學聯合術科測驗於104學年度度報名人數為1,416人,105學年度報名人數1,103人。國教署公告之104學年度基北區高一入學人數為77,842人,105學年度為74,244人,106學年度預估為64,750人,入學人數大幅度降低,預估本次測驗報名考生人數將大幅降低。
- (八)本委員會日後各項經費編列支出依據「高級中等學校協助辦理國中教育會考及 招生入學試務工作相關費用支用注意事項」(附件三,第15-17頁)。

### 柒、提案討論:

提案一:「臺灣北區 106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美術班(科)甄選入學聯合術科測驗委員會組織章程(草案)」(附件四,第18-21頁),請討論。

#### 說 明:

- 一、依據「106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藝術才能班特色招生甄選入學暨藝術才能優異學生鑑定工作實施計畫」(附件二,第6-14頁)辦理。
- 二、依據「臺灣北區 105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美術班(科)聯合術科測驗委員會組織規程」,修正委員會全銜、學年度、主委學校相關委員、副主委學校相關委員、 各招生學校委員、會址、會期、工作分組等文字。

決 議:依草案執行。

提案二:審定「臺灣北區 106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美術班(科)甄選入學聯合術科測驗 試務工作日程表(草案)」(如附件五,第22頁),請討論。

#### 說 明:

- 一、 依「106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藝術才能班術科測驗及甄選入學分發作業日程表」 (如附件一,第5頁),並參酌 105 學年度試務工作日程修訂。
- 二、本(106)年度美術班(科)術科測驗於106年4月8日(星期六)辦理,106年4月20日(星期四)寄發聯合術科測驗成績單,106年5月9日(星期二)寄發美術才能優異鑑定結果通知單。

#### 決 議:依草案執行。

提案三:審查「臺灣北區 106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美術班(科)甄選入學聯合術科測驗簡章(草案),詳見附件簡章。請討論

**說 明**:106 學年度將術科測驗、以競賽表現入學及分發簡章合併,本簡章依據 106 學 度總召學校提供之公版簡章修訂之,本委員會僅審查術科測驗簡章部分。

#### 決 議:修正P.1,其餘公版部分疑義送國教署確認。

#### 完整修訂簡章依最終核定版為依歸。

- P.1 以競賽表現入學 當日
- P.11 第4點 美術才能資賦優異 (資賦與特教法不符)
- P.17 參 申訴處理 共識營中有提到的申訴以一次為限
- P. 27 標題 美術才能資賦優異(資賦與特教法不符)
- P.28 標題 臺灣北區 106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美術班(科)甄選入學聯合術科測驗

提案四:審定「臺灣北區 106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美術班(科)甄選入學聯合術科測驗 委員會經費概算表」,請討論。

#### 說 明:

- 一、參酌 105 年經費收支決算擬定。
- 二、本經費概算表以報名人數 900 人編列。
- 三、因報名人數尚未確定,表列收入及支出係為預估數,執行時經費之勻支請授權 主辦學校視實際經費收入按比例酌予調整,倘經費短絀,無法支應時,懇請主 管機關補助。
- 決 議:三、行政酬勞部分,序號 1.2 單價與總價錯誤修正 其餘依依預算表草案請示。

提案五:臺灣北區高級中等學校美術班(科)甄選入學聯合術科測驗素描測驗時間是否調整?請討論。

說 明:北區術科測驗時間歷年時程均安排如下表,素描測驗時間長達 200 分鐘,中場休息時間 20 分鐘(09:50~10:10)。為減少考場秩序維護爭議,並參考中區、南區素描僅考 120 分鐘,建議北區考試時間可調整,並於公告二年後實施。

	08:20	中		13:00		15:10		17:20
08:10		午	12:50		15:00		17:10	
	11:40	休		14:40		16:50		18:10
預備	素描 200 分鐘	息時間	預備	水彩 100 分鐘	預備	水墨 100 分鐘	預備	書法 50 分鐘

決 議:依草案調整,修改素描考試時間為120分鐘,

公告於 107 學年度實施。畫幅維持四開。

# 捌、臨時動議

總幹事:依據高級中等學校多元入學辦法,本委員會是否成立是否成立申

訴與緊急事件處理小組?

決議:依往例組織原則成立辦理。

玖、主席結論

壹拾、 散 會